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32323781438565K

#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22 年度 )

单位名称 泽库县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法定代表人

---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泽库县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宗旨和 业务范围	负责监督检查全县卫生计生法律法规的落实情况；依法开展全县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医疗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传染病防治、计划生育和中藏医服务等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查处违法行为。	
	住 所	泽库县北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	周先加	
	开办资金	31（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举办单位	泽库县卫生健康局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103.4		102.7	
网上名称	泽库县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从业人数	7

<p>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p>	<p>2022年我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按照遵守和业务范围开展相关活动，没有涉及变更登记的事项，没有违法违规等情况。</p>
<p>开展业务活动情况</p>	<p>“健康黄南蓝盾护航”专项行动推进到位 1号行动：公共卫生监督检查。截止目前，我大队对公共场所单位实施量化分级管理单位数共计34户，住宿行业B级单位为2个，C级单位为9个，美发行业C级单位为20个，公共浴室C级单位为2个，足浴店C级单位为1个，实施率达95%。全年日常监督检查数160频（户）次，现场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89份，并要求限期改正到位。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检查。城市集中式供水厂数1个，自2019年7月以来停止供水，正在改建中，农村设计日供水100m<sup>3</sup>水厂开展卫生安全巡查数为3个，全年进行日常监督检查数8频（户）次。通过检查水厂存在直接从事供、管水人员未每年进行一次健康检查；制水工艺中无消毒设施；未按照规定对水源水、出厂水、末梢水定期进行水质消毒检验，现场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4份。聘请第三方对四家集中式供水单位进行水质检测，检测结果均合格。 2号行动：</p>

学校卫生监督检查。我县共有中小学校27所（其中中学3所、小学24所），截止目前我大队监督检查共出动卫生监督人员150余人次，车辆45台次，监督检查学校70户次，监督覆盖率100%。接受咨询近50余人次，并印制学校疫情防控知识和饮用水卫生知识宣传资料2种5000余份，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共计54份，要求限期责令整改。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等8部门联合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提出的关于“对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学校的采光和照明”以“双随机”方式进行抽检，于3月份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全县9家托幼机构进行采光、照明、黑板亮度、水质监测、物体表面细菌总数（桌面、玩具等），监测结果均符合国家标准。

3号行动：职业卫生监督检查。2020年至2022年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企业10家，全县职业危害因素检测完成率90%。10家用人单位对劳动者进行了职业健康检查，检查人数30余人，职业健康体检率60%。截止目前，出动监督人员30余人次，出动车辆10余次，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8份，摸底检查了5家用人单位和企业。我大队结合职业卫生防治法规定的工作内容，积极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共设置宣传站1个，挂宣传横幅2条，张贴宣传画4幅，发放宣传单、手册3千余份，并组织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对本单位生产场所的职业卫生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

4号行动：传染病防治和消毒产品监督检查。开展传染病防治综合评价11家，其中优秀4家、合格7家。为全面推进新冠疫苗及其他疫苗接种工，我县执法大队对1家县级医疗单位，县疾控中心、8个乡镇卫生院进行监督检查，针对存在的问题，由卫生监督员下达监督意见书8份。对县级医疗单位2家，疾控中心、妇计中心、8个乡镇卫生院、34家个体诊所、3

家民营医院院感质控方面进行监督检查，针对存在的问题，由卫生监督员下达意见书40余份，并要求责令改正。消毒产品监督检查。我县无消毒产品生产企业，主要对辖区内消毒产品在零售药店7家，商场超市2家，民营医院1家，个体诊所2家，检查各类消毒产品9种。对存在的问题共下达4份监督意见书。5号行动：医疗卫生监督检查。6号行动：医疗乱象专项治理。按照“健康青海、蓝盾护航”医疗卫生、医疗乱象整治、传染病防治等相关工作要求，结合日常监督检查，截止目前累计对2家县级医疗机构、8个乡镇卫生院、疾控及妇幼保健机构、37家个体诊所进行监督检查，监督覆盖率达90%。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监督员要求被监督单位立行立改。同时对周边居民区、集贸市场等隐蔽场所进行摸底排查，未发现无资质开展诊疗活动的“黑诊所”。4月14日泽曲镇李本藏医诊所、才让健康藏医诊所未按规定承担本单位的传染病预防工作，分别给予责令立即改正，警告的行政处罚。8月24日在宁秀镇发现班智亚甘露利民诊所未取得处方权人员单独开具处方的违法行为，责令其立即改正，依法对医师个人给予警告、对医疗机构拟处罚5000元，目前已结案。同时约谈班智亚甘露利民诊所、宇妥藏医诊所、光的衍射藏医诊所等3家个体诊所负责人，传达学习省州县医疗乱象专项整治工作文件精神，签订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承诺书3份。9月6日在县人民医院儿科医师土旦多杰未取得处方权开具药品处方，给予警告、责令暂停6个月执业活动的行政处罚。9月13日接泽库县市场监管局移送关于才知尖措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擅自开展诊疗活动的违法行为的案件，泽库县卫健执法大队第一时间反应，前往现场监督检查，经我大队调查，发现确有违法行为，决定给予

	<p>罚款人民币2000元、没收违法所得3000元、没收药品的行政处罚，目前已结案。 7号行动：被行政处罚单位整改落实专项稽查。对被处罚单位整改落实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查看被行政处罚单位履行情况和整改落实情况。021年公共场所处罚（宾馆）1家，医疗机构4家，职业用人单位1家。根据现场检查情况，被行政处罚单位对违法行为均已整改到位。此次专项监督检查6户，出动监督执法人员3人次，出动车辆3辆次，下达疫情防控卫生监督意见书6份。</p>
<p>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p>	<p>无</p>
<p>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p>	<p>无</p>

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 用情况	无
---------------------	---

填表人：赵雪鹏 联系电话：13909735502 报送日期：2023年02月22日